

##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轨道交通市场重要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标共计七个重要项目，其中铁路市场四个，分别为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四电”系统集成（含信息系统）及相关工程施工总价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汕汕高铁”），中标金额4.13亿元；新建重庆至昆明高速铁路云贵段引入昆明枢纽站后“四电”系统集成及相关工程施工总价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渝昆高铁昆明枢纽”），中标金额3.23亿元；新建梅州至龙川铁路强电、弱电集成工程施工总价承包（MLSG-7标）项目（以下简称“梅龙高铁”），中标金额2.61亿元；新建福厦铁路信息系统及相关工程FXXX标段施工总价承包项目（以下简称“福厦高铁信息工程”），中标金额2.23亿元；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三个，分别为北京市轨道交通13号线扩能提升工程（A线）通信、乘客信息、办公自动化系统设备安装工程项目，中标金额3.81亿元；重庆轨道交通5号线北延伸段工程信号系统工程项项目，中标金额1.21亿元；沈阳地铁4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安装工程项目，中标金额1.06亿元。
-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以及满足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以及满足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
- 风险提示：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以上项目需跨年分期实施，对当期及

2022年业绩影响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1年11月至12月，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轨道交通市场共中标七个重要项目，其中在铁路市场中标：汕汕高铁，渝昆高铁昆明枢纽，梅龙高铁，福厦高铁信息工程四个重要项目；在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标：北京市轨道交通13号线扩能提升工程（A线）通信、乘客信息、办公自动化系统设备安装工程项目，重庆轨道交通5号线北延伸段工程信号系统工程项目，沈阳地铁4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安装工程项目三个重要项目。本次公告中标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 一、铁路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项目三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1. 项目名称	汕汕高铁	渝昆高铁昆明枢纽	梅龙高铁
2. 招标人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3. 中标金额 (亿元)	4.13	3.23	2.61
4. 项目概况	汕汕高铁线路全长162.368公里，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将装备CTCS-3级高铁列车运行控制系统。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全线通信、信号等工程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渝昆高铁昆明枢纽线路全长54.149公里，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将装备CTCS-3级高铁列车运行控制系统。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全线通信、信号等工程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梅龙高铁线路全长93.986公里，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将装备CTCS-3级高铁列车运行控制系统。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全线通信、信号等工程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b>二、对方当事</b>			

<b>人情况</b>			
1. 企业名称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3. 法定代表人	刘为群	王耕捷	武勇
4. 注册资本	66,000 万元	8,116,414万元	24,925,403万元
5. 成立日期	1992-07-21	1997-01-30	1992-12-05
6. 主要办公地点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109 号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塘双路548号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151号
7. 主要股东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 主营业务	承担国外和国内外资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承担国内工程勘察、测绘、咨询、设计、监理、工程总承包、工程桩检测和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施工项目等。	铁路客货运输（含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铁路运输设备、设施、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安装、维修、租赁及技术服务；工程勘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检测技术服务等。	铁路客货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铁路运输设备、设施、配件的制造、安装、维修、租赁；铁路内外建筑工程的勘测设计、施工和维修；工程总承包及管理；工程设计；工程管理服务等。
<b>三、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b>			
1. 合同金额（亿元）	4.13	3.23	2.61

2. 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3. 履行地点	广东省境内	云南省境内	广东省境内
4. 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 21 个月，质保期为 12 个月，共计 33 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69个月，质保期为12个月，共计81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31个月，质保期为12个月，共计43个月。
5. 合同生效条件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6. 合同签署地点	天津市	昆明市	广州市

项目四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1. 项目名称	福厦高铁信息工程
2. 招标人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3. 中标金额（亿元）	2.23
4. 项目概况	福厦高铁信息工程线路全长 277.42 公里，全线共设 8 个车站，设计速度 350km/h。 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全线信息工程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b>二、对方当事人情况</b>	
1. 企业名称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3. 法定代表人	陈乃武
4. 注册资本	6, 187, 278. 67 万元
5. 成立日期	2005-03-30
6. 主要办公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沁园路 73 号
7. 主要股东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 主营业务	铁路建设；铁路旅客运输；铁路货物运输；运输代理、联运、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铁路建设项目的发包与管理；土地综合开发；铁路设备制造、设备维修；铁路物资（不含危险品）供应等。
<b>三、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b>	
1. 合同金额（亿元）	2. 23
2. 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3. 履行地点	福建省境内
4. 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 19 个月，质保期为 24 个月，共计 43 个月。
5. 合同生效条件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且卖方已按本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交了履约担保后正式生效。
6. 合同签署地点	福州市

## 二、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五	项目六	项目七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1. 项目名称	北京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扩能提升工程（A 线）通信、乘客信息、办公自动化系统设备安装工程项目	重庆轨道交通 5 号线北延伸段工程信号系统工程项目	沈阳地铁 4 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安装工程项目
2. 招标人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 中标金额（亿元）	3.81	1.21	1.06
4. 项目概况	本项目线路全长 31.2km。13A 线与 13B 线两线线路总长 63.4km，车站共计 33 座；两线新建线路合计约 29.1km，新建车站 18 座，土建改造车站 5 座，设备改造车站 10 座。13A 线新建停车场 1 座。本公司将负责 13A 线通信、乘客信息、办公自动化系统设备安装等工作。	本项目线路全长 8.95km，设 7 座地下站。设狮子山停车场。线路采用钢轮钢轨制式，车辆采用山地 As 型车，直流 1500V 架空接触网供电。初期采用 6 辆编组，配置车辆 17 列/102 辆。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信号系统集成等工作。	本项目线路全长约 34.112km，共设车站 23 座，主变电所 2 座，停车场与车辆段各 1 座，控制中心与 10 号线共用。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信号系统（含宽带集群系统）安装等工作。
<b>二、对方当事人情况</b>			
1. 企业名称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3. 法定代表人	陈曦	王峙	巴放
4. 注册资本	25,613.145895 万元	356,889.88 万元	86,483 万元

5. 成立日期	2002-12-25	1992-06-08	2004-04-09
6.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甲 2 号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 220 号轨道交通大竹林综合基地	沈阳市沈河区东滨河路 28-3 号
7. 主要股东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8. 主营业务	地铁新建线路的建设管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设计、安装、修理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投资及投资管理;劳务服务;仓储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	轨道交通客运,可从事本单位的各类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房地产开发(二级),销售轨道设备及器材、建筑材料、通讯设备(不含发射和接收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货物进出口等。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城市公共交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等。
<b>三、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b>			
1. 合同金额(亿元)	3.81	1.21	1.06
2. 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质保期结束付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到货款、预验收款、验收款、最终验收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质保期结束付款等流程进行支付。
3. 履行地点	北京市	重庆市	沈阳市
4. 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 47 个月,质保期为 24 个月,共计 71 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 12 个月,质保期为 24 个月,共计 36 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 16 个月,质保期为 24 个月,共计 40 个月。
5. 合同生效条件	双方约定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并在卖方提	双方约定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



	起生效。	交履约保函后正式生效。	起生效。
6. 合同签署地点	北京市	重庆市	沈阳市

## 二、对公司的影响

1. 以上项目中标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18.28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20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56%。因为上述项目跨年分期实施，对当期及2022年业绩影响有不确定性；如以上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在项目执行期间预计对本公司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2. 本公司与上述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上述项目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